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众传媒”）于2020年12月11日、2020年12月31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5日及2021年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即将届满，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分众传媒A股普通股股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7,700,000股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份数量约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05%。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12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对持有人设置业绩考核指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锁定期内不得进行交易，即锁定期为2021年1月12日至2024年1月11日。

二、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择机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任何人不得利用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存续和终止

1、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和终止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60 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根据《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当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5 日